**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金桥管理局**

**上海金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沪金管〔2021〕3号

**关于金桥管理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金桥管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着眼全局、突出重点、统筹兼顾，营造法治金桥的良好环境，助力金桥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推进情况

（一）明确任务，形成合力。金桥管理局党组高度重视落实“四个责任制”建设工作，要求提高思想认识、明确任务要求、强化责任担当，将“四个责任制”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相互促进、形成合力。明确法治建设责任制工作管委会党政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履行分管领域法治建设责任，各处室（单位）负责人为具体责任人；建立党组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各处室（单位）具体抓的责任体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上下齐心的工作合力。

（二）统筹兼顾，积极落实。新区召开“四个责任制”工作部署会议后，管理局党组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上级党委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及时拟定管理局“四个责任制”总体方案和相关工作计划。5月中旬，新区依法治区办发布法治建设责任制要求后，迅速拟定法治建设工作计划。随之，管理局党组会第一时间通过了四个责任制“1+4”文件，“1”即《金桥管委会2018年度落实“四个责任制”工作总体方案》，“4”即《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工作计划》《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计划》《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工作计划》以及《法治建设责任制工作计划》，明确了全年法治建设责任制的整体安排。

（三）层层签约，压实责任。管理局党组严格按照新区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工作要点、考核办法、考核指标表，深入分析20项指标，提出细化和落实要求，认真研究全年法治建设责任制工作任务。各处室（单位）根据自身实际，拟定《金桥管委会每年度各处室（单位）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重点项目报备书》作为签约的主要内容，《报备书》内各指标项目细化到责任人、具体完成时限，并经处务会（或单位专题会）研究通过，形成《金桥管委会“四个责任制”工作资料汇编》。6月中旬，召开金桥管委会“四个责任制”工作签约仪式，全体机关干部参加，人人落实责任。党组书记与分管领导和各处室（单位）负责人签约，强化了法治建设责任制工作从党组书记到分管领导，从分管领导到各处室（单位）、从各处室（单位）到全体工作人员四级工作责任落实的层层传导，形成集体领导、分工明确、执行有力的法治建设工作责任体系，推动法治建设责任制具体化。签约后，不断注重各项目的落实情况，按照报备书的要求，领导班子、各处室（单位）对照清单一一分解任务，落实到个人，明确完成时限，确保所有指标项目措施细化落实到位。

二、注重学习，加强法治教育

积极加强机关法治学习教育力度，完善学法用法工作机制，营造良好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氛围，切实提高机关工作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

（一）管理局班子领导带头学法。班子领导高度重视学法用法，坚持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权由法定、权依法使等法治理念，不断提升法治思维及依法履职的能力。班子领导带头深入学习党内法规学习，通过召开党组中心组（扩大）专题学习会议，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组全体成员和相关党支部负责人交流学习心得体会，同时组织机关全体党员开展在线自测，有效强化学习效果。此外，平日积极加强对分管处室的指导和督促，鼓励处室人员积极学法用法，在工作中坚决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牢固树立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服务理念。

（二）加强机关法治培训力度。通过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组织讨论、开座谈会、观看电教片等多种形式开展机关法治学习教育活动。加强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的系统培训，积极落实人员参加区法治专题、政务公开等相关培训班。充分运用“上海干部在线学习城”、下发有关书籍和宣传手册等学习载体，营造浓厚的法治宣传氛围，深化法律法规学习，强化领导干部、工作人员的依法行政观念和意识。持续强化培训，提升法律素养。开展2次党组中心组法治专题学习，相关人员参加规划、投资等各类专业培训200余人次，主动向开发区企业解读个人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的政策法规知识。结合国务院对统计造假专项督察，开展《统计法》专题学习3次。

（三）积极开展宪法学习**。**根据《中共上海市委关于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通知》、《中共浦东新区委员会关于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实施方案》要求，管理局认真制定并下发《金桥管理局关于开展宪法学习宣传实施工作的方案》，结合管理局实际开展宪法学习宣传系列活动。积极营造良好的宪法学习宣传氛围，将宪法学习宣传作为法治宣传的重点内容，通过下发宣传资料、摆放宣传展示用品、运用新媒体等方式，推动宪法学习宣传进机关、进开发区、进公共场所。

（四）加强重点普法教育。按照重点普法内容、重点普法对象、普法工作要求，针对管理局各处室、下属事业单位职责分工与工作实际，制定金桥管理局每年度普法责任清单，明确重点普法内容、重点普法对象、普法工作要求，并按要求在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加强重点岗位教育，针对行政审批、规划建设、产业促进等重点岗位人员，积极加强法律教育，普及法律知识，提升依法行政意识，紧抓学法、用法教育，严格要求工作人员依法办事、服务到位，切实提高机关依法行政水平和效率。结合巡察整改工作要求，开展了《政府采购法》培训，以及如何规范合同签订培训，进一步增强了全体机关人员的法治意识。

（五）强化案例警示教育。针对党员干部违纪行为，在相关党支部、机关党委开会讨论并进行通报，以身边人、身边事开展深刻的警示教育活动，进一步强化机关工作人员尊法、守法的自觉性。组织了包括廉政教育在内的“双月电教片”集中学习5次，发布10次“金桥清风行”警示小贴士，开展专题培训、中心组学习等形式的廉政教育6次，通报市区相关案例30余起。1篇2020年党风廉政经验文章，已在廉洁浦东中发布。10多篇纪检宣传网评文，在人民论坛、百度贴吧等网站上发布。

三、规范落实，推进依法行政

（一）健全机关内控制度。结合巡察整改，通过完善《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实施细则》《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项目经费管理实施细则》《合同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积极加强管理局资金、资产、项目、合同等管理监督，确保财政资金的安全使用和各项资产的规范管理，提高管理局内部管理实效。

（二）完善法律顾问制度。严格落实区委办、区府办下发的《浦东新区外聘法律顾问工作规则》要求，积极完善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法治建设中的重要作用。与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续签了法律顾问合同，为管理局提供日常法律咨询服务，协助草拟、制定、审查或修改各类合同、协议、公函等法律文书，并对管理局在管理方面的重大决策进行法律论证，提出法律意见或建议。

（三）抓好合同法律风险排查。完善了“合同管理办法”，将法律顾问制度建设与管理局内控体系建设有机融合，初步实现了法律顾问工作融入日常管理、融入管理决策、融入业务培训的“三融入”，强化法律顾问对合同的事前审核，注重事中审核、事后监督，全年顺利签订近200份合同；配合新区认真开展合同法律风险专项自查工作，自查了合同700余份，上报正在履行的合同94份，完成金桥管理局自查报告。

（四）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积极做好公文类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加强确保公众的知情权，并重点做好与企业发展和市民生活关联度较高的政策法规、重大项目、财政资金使用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加大行政审批公开力度，公开办理程序，强化过程监控，建立行政审批事项的动态管理制度。每年度按照新区要求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达100%，全文电子化率达100%。其中，2020年接收区有关部门转交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转办单2件，积极协助配合并及时反馈。

（五）构建高效行政审批机制。紧紧围绕“项目依法审批，提高行政效能，改善服务质量”的工作目标，在依法履行审批职能和执行备案制度的基础上，不断缩短行政审批时限、提高行政审批效能，为企业提供更优质、高效的服务。通过制定完善办事大厅管理制度，建立定期走访基层单位和重点项目制度，主动加强与建设单位和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及时掌握审批服务信息，为审批工作的准确、便捷提供有力保障。2020年1-12月，完成各类行政审批项目4123件，窗口各类咨询、接待、受理量约23500件。其中工商登记3540件（内资3188件、外资352件）；项目备案和核准175件；规划审批153件；环保审批112件；报建和招投标及施工许可审批143件。

四、加强宣传，优化法治环境

以构建立体多元的社会法治宣传教育传播体系为目标，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着力弘扬法治精神，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促成全体社会成员在社会生活中自觉遵守法律规范。

（一）认真抓好“七五”普法总结。认真规划、全面部署，坚持将推进“七五”普法工作、建设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作为重要任务来抓。明确“七五”普法工作的重要性，将普法工作作为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的重要内容，以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积极推动“七五”普法工作的开展。今年9-10月，按照区法宣办通知要求，广泛发动，认真组织开展“七五”普法中期调查问卷测评工作，进一步深化“七五”普法工作成效。完成开发区“七五”普法工作总结，谋划“八五”普法工作重点，提炼2017—2020年金桥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创建“和谐金桥”法治品牌，助力打造金桥营商环境新高地。

（二）积极推进法治社会建设。一是强化法治意识，不断健全法治体系。根据区委《关于深入推进依法治区加快建设法治浦东的实施意见》《浦东新区关于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的实施意见》的要求，认真制定《关于落实<浦东新区关于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的实施意见>的工作方案》，坚持“党委领导、政府先行、强化基础、务实管用、各方协同、系统推进”的原则，按照新区“管镇联动”要求，在开发区管委会集中精力主导区域经济发展的基础上，进一步着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构建多层次多领域基层依法治理体系；搭建“以人为本”的依法维权和化解纠纷体系，不断推进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法治社会建设进程。二**是强化沟通协调，创建和谐劳动关系。**稳妥推进项目审批，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项目公示和居民意见书面回复；积极为企业提供法律服务，面对劳动关系纠纷，联合召开沟通会，宣传政策、说明情况、做好解释引导，目前已妥善处理100多起。

（三）强化宣传打造“法治金桥”品牌。**一是**举行“送法进园区 送法进企业 助力和谐促发展”金桥开发区大型普法活动，相关报道被“法治浦东”录用，并发布在新华社、解放日报央、市等媒体，助力不断优化开发区法治营商环境。同时，开发区根据不同主体的法律需求，为近1000家企业准备了包括154份法律法规的普法政策工具包，含普法U盘（包括民法典、工会相关法律及维权汇编、传染病防治法、公司成长的法律之途等154份法规文件）、长三角工会法律服务用书（中英日版）等，作为开发区精准服务企业，送法进企的举措之一，持续增强广大企业依法办事的能力和自觉。**二是**积极开展“8·16”依法治市日集中宣传活动。紧紧围绕“推进依法治市，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法治上海”的宣传主题，在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大厅、机关大楼等重点区域摆放展示依法治市日主题易拉宝等宣传用品，向开发区企业、机关工作人员等群体开展宣传活动；并于8月16日当日在官方微信号“金桥发布”发布《推进依法治市，金桥积极助推建设法治上海》，进一步加强宣传效果。

（四）持续丰富普法宣法形式。结合开发区实际，充分利用多种途径和渠道，探索运用新媒体、新手段大力开展普法宣法活动，进一步扩大普法的受众面和影响力。充分利用信息载体，及时在“金桥发布”微信等网络媒体上发布开发区开展的法治工作和活动，加强自贸区、科创中心制度创新和各类投资政策、疫情防控政策的宣介，不断加强普法宣法力度。

2021年1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 自贸区金桥管理局（金桥管委会）办公室 2021年1月28日印发

 （共印3份）